

地底奇人
卫斯理与白素
错变

第六部 下卷

卫斯理

science fiction

科幻小说经典

珍藏版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

卫斯理

science fiction

科幻小说经典

V

第六部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:陈明亮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卫斯理科幻小说经典(第六部)/卫斯理 著 - 兰州
敦煌文艺出版社,2002.09

ISBN 7-80587-768-8

I . 卫… II . 卫… III . 科幻小说 - 作品
IV . 1628·5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定(2002)第 035261 号

**卫斯理科幻小说经典
(第六部)**

卫斯理 著

**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兰州市新华印刷厂印刷**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:26 字数:750 千

**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印数:1—3000**

ISBN 7-80587-768-8/I·699

定价:38.00 元(上、下册)

目 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地底奇人 | / 1 |
| 自 序 | / 3 |
| 第一章 奇异的盲者和纸摺的猴子 | / 4 |
| 第二章 神秘莫测的女郎 | / 17 |
| 第三章 一个通灵会 | / 30 |
| 第四章 夜探巨宅见奇人 | / 45 |
| 第五章 七帮十八会的隐秘 | / 61 |
| 第六章 高明插赃节外生枝 | / 75 |
| 第七章 冒名顶替深入虎穴 | / 88 |
| 第八章 绝处逢生情义深重 | / 103 |
| 第九章 谁是内奸 | / 116 |
| 第十章 再生意想不到的波折 | / 128 |
| 卫斯理与白素 | / 139 |
| 自 序 | / 141 |
| 第十一章 不可想像的敌人 | / 142 |
| 第十二章 各施绝技找寻线索 | / 154 |

定价:38.00元(上、下册)

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十六章 | 饥渴交加死亡边缘 | / 219 |
| 第十七章 | 惊天动地大爆炸 | / 232 |
| 第十八章 | 岛上巨变 | / 245 |
| 第十九章 | 火山爆发 | / 257 |
| 第二十章 | 秘密揭开龙争虎斗 | / 269 |
| 错 变 | | / 285 |
| 序 言 | | / 287 |
| 第一章 | 灵异幼女 | / 289 |
| 第二章 | 怪异妊娠 | / 299 |
| 第三章 | 前生的记忆 | / 309 |
| 第四章 | 白素的新朋友 | / 319 |
| 第五章 | 预知能力 | / 331 |
| 第六章 | 催眠术的失败 | / 343 |
| 第七章 | 多多要去阴间 | / 355 |
| 第八章 | 幽灵夜访 | / 366 |
| 第九章 | 她的今生还活着 | / 377 |
| 第十章 | 小镇上的灵媒 | / 388 |
| 第十一章 | 无功而返 | / 402 |

◎ 卫斯理 著

地
底
奇
人

自序

“地底奇人”这本书，要作相当详细的说明才行。这个故事，当日在明报副刊出时，就以“地底奇人”为名。目的，是想写一些中国传统帮会中的奇人，结果，也还是只写成了一个传奇故事。

这个故事有它的重要性，因为在这个故事中，引出了卫斯理故事中一个极其重要的人物：白素。

白素在这个故事出场，和卫斯理认识，一直发展下去，到后来，受读者喜爱程度，尤在卫斯理之上了！

这故事写得相当长，本来想删去一半，可是发现极困难，只好将之分成两半，前一半是“地底奇人”，后一半，索性另冠以他名，事实上，是上下册的另一形式。

卫斯理

第一章 奇异的盲者和纸摺的猴子

天气十分闷热，炎阳灼人。我坐在写字楼的办公桌前，向下面的行人望去，只见途人匆匆，大城市就是这样，几乎每个人都沒有空，每个人的时间都不够用。

但我在这几个月来，却是一个例外。

从巴斯契亚回来之后，我一直想忘记那整件事情。

但是我却做不到。我眼前老是浮起黎明玟的影子来。她伴着钻石花，长眠地下，结束了传奇的一生。

直到这个月，我才稍为振作点精神，每日上午，来写字楼坐坐，在我的出入口公司中，我有一间私人的办公室，我只是来坐坐，因为对于出入口的业务，我一窍不通，一切自有我的经理负责。

这一天，正当我望着街中的时候，桌上的传话机，突然响起了女秘书蔡小姐的声音，道：“卫先生，有客人要见你。”

“客人？”我反问：“我没有约过任何人来见啊？”

我只想一个人静静地独处一隅，所以我几乎拒绝了一切交际，当然更不会约人来公司见我的。

卫先生，你是没有约任何人，但是那客人却说非见你不可。

“好吧。”我想了一想：“是什么样的人？”

“是一个——应当是两个——”蔡小姐的声音非常犹豫。

“蔡小姐，今天你收到几封情书？”我开玩笑地问她。蔡小姐是这幢大厦之中有名的美女，全大厦写字楼的职员，包括已婚的与未婚的，都以能邀请到她去吃饭而为荣。

她说得那样含糊，甚至连客人是一个人或是两个人都分不清楚，大概今天又有了太多的约会，令得她无所适从，我像是可以看到她脸红了起来一样，为了不使她太难堪，我立即道：“请客人进来

吧！”

“全都进来？”她犹豫着。

“究竟是几个人？”我也有点不耐烦了。

“卫先生，要见你的，只是一个，但是我怕他们两个，一齐要进来。”蔡小姐如此回答，她简直有点语无伦次了！

在那一刹那，我陡地想起，她这样说，是不是来人正威迫着她呢？我的警觉性立时提高，沉声道：“请他们一齐进来！”

以这件事情作出决定后，我关掉了传话机，立即拉开抽屉，抽屉中放着那柄象牙柄的手枪，同时，我按动了办公桌上的一个钮，原来铺在桌上的一块玻璃，竖了起来，挡在我的面前。

这是一块不碎玻璃，可以当得起点四五口径的手枪近距离的射击，它也曾救过我一次命的。

我在蔡小姐的语音中，听出了事情有些不寻常，因此我才立即作好准备，将那块避弹安全玻璃，竖在我的面前，这块玻璃，因为室内光线巧妙的布置，如果不是仔细看，是很难发现的。如果来人心怀不轨，一进门，就拔枪向我射击的话，那么，他的枪弹射不中我，而只是击在避弹玻璃上，我就可以从容还击了。上一次，避弹玻璃救了我的性命，就是在这种情形之下所发生的事。我准备好了没有多久，门上便响起了“卜卜”的声音，我沉住了气，道：“进来。”我看着门柄旋动，门被推了开来，一时之间，我的心情也不免十分紧张。可是片刻之间，我却感到面上一阵热辣辣的发烧！我的生活，令得我的神经，太过似病态地紧张，进来的并不是我想像中的什么“匪徒”，同时，我也完全明白了蔡小姐的话。

进来的是两个人，可是要见我的只是一个人，而两个人又必须一起进来。

这一切，全都非常简单，因为两个人中，有一个是盲者，没有另一个人的带引，他根本不可能在陌生的环境中走动！那盲者是个老年人，大约已有六十岁以上年纪，穿着一套纯白色的唐装，手中握着一根雕刻得极其精致，镶着象牙头的手杖。

他的上衣袋中，露出一条金表链，还扣着一小块翡翠的链坠，这一切，都表示他是一个非常富有的人。他一进门，便除下了黑眼

镜,所以我立即可以看出他是瞎子。

那引他进来的,是一个穿着校服,十二三岁的小女孩。

这样的两个人,当然不是用暴力来对付我的,我立即令防弹玻璃又平铺在桌面上,又关了抽屉。

那时候,我却又不免奇怪起来!这个老者,他来找我做什么?

他进来之后,手杖向前点一点,走前了一步,我欠身道:“请坐,请坐。”

他坐了下来,从口袋中摸出了一张名片,交给小女孩,小女孩又交给了我,我接过一看,只见上面印着三个字:于廷文。

这三个字,对我一点意义也没有,因为我从来也未曾听说过这样的一个名字。

我又仔细地向他打量了一下,一面客套着,一面在猜度他的来意。

我刚才的紧张,也并不是完全没有理由的,因为我从科西嘉回来之后,除了满怀怅惘之外,什么也没有得到,可是,另有一些人,却以为我已然得了宝藏,正要想向我分肥!而那些想向我分一杯羹的人,又都是一些亡命匪徒,一旦相逢,便随时都有大战的可能。

客套了一阵之后,我单马直入地问:“于先生,你来见我,究竟是为了什么?”

于廷文顺着我声音发出的方向,用他显然看不到任何东西的眼睛望着我,徐徐地道:“有一笔大买卖要找你谈一谈。”我立即道:“于先生,你找错人了,你不应该找我,而应该去找经理。”

于廷文突然大笑起来。他的笑声,十分宏亮,令得我已然松弛了的神经,又紧张了起来。他笑了好一会,才道:“卫老弟,这笔大买卖,只有你和我两个人,才能够做成功!”

“他对我的称呼,又令得我吃了一惊,我已然知道他绝不是寻常的人物,我的手轻轻在写字台的另一个掣上,按了一按,一架性能极好的录音机,已然开始了工作。

我会意地笑了笑,同时我也相信,于廷文一定不是真的名字,我道:“老先生,你既然来找我,当然应该知道,我有的时候固然不是太守法,但那只限于惩戒一些法律所无法制裁的坏蛋,至于太过

份的事情，我是绝不会做的！

于廷文并不立即回答，他向身边的小女孩道：“给我一支烟。”

那小女孩在茶几上的烟盒中，取出了一支烟出来，他接了过来，点着了火，深深地吸了一口，道：“卫老弟，完全不用犯法。”

“噢，真的？”我的语调，十分懒洋洋。

他突然向前欠了欠身，道：“那是一大批金条，各国的纸币。”他的声音急促起来，道：“还有许多，那实在是太多了，而且，这些完全是无主之物，我们可以——”

我不等他讲完，便大声地叫了起来，道：“不！”他陡地一呆。我立即又道：“又是什么宝藏么？于先生，对不起得很，我要失陪了。”

于廷文立即站了起来，又呆了一会，像是自言自语，道：“难道我找错人了？”

我经过了寻找隆美尔宝藏这一连串的事以后，我相信今后，再有什么人，向我提起什么宝藏的话，我都会同样地，毫不客气地下逐客令的！

于廷文的声音，在微微地颤抖，那使他胶东口音更浓：“老弟，你甚至于不愿意听我说一说？”我道：“对不起，我不愿意。”他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好！”他并没有再耽搁下去，一转身就出了门。

我在他走了之后，将录音带放了一遍，又放了一遍，突然之间，我闪过了一个念头，因为我在于廷文的声音之中，不但发现了极度的失望，而且，还发现了相当程度的恐惧！

我连忙拨了一个电话号码，对方听电话的，是一个一心希望做侦探的年轻人，他就在我公司做事，有着极其灵活的头脑，他的名字叫郭则清。

我一等电话接通，立即道：“小郭，是我，刚才从我办公室出去的那一老一少，你注意到了没有？”

“当然，那个年老的，可能是一个退休了的财阀，但是他的出身，不会太好，因为他的手很粗，而且……”他滔滔不绝地说着。

我不等他再详细地分析下去，便道：“好，你立即去跟踪他，不要让他发觉。”郭则清兴奋地答应着，我收了线，从窗口向外望去，只见于廷文和那小女孩，已然到了对面马路，他们在对面的马路站

了一会，像是无所适从一样，接着，我便看到郭则清也穿过马路。

于廷文向前慢慢地走着，郭则清跟在后面，不一会，他们三人，已然没入在人的洪流之中，看不到了，我打了一个呵欠，又在椅上坐了下来。

过了一会，我走出办公室，向蔡小姐道：“小郭来找我，叫他打电话到我家中去。”

蔡小姐显然还记得刚才的话，红着脸点了点头，她的确十分美丽，而且很端庄，难怪整座大厦中的男子，都为她着迷。

没有多久，我便回到了家中，和约好了三个朋友，玩着桥牌。我根本已经将于廷文的事，完全忘记了。等到我三个朋友告辞，看了看钟，已然是将近下午五点了，可是郭则清却还没有打电话来。我立即打电话回公司，公司中的人回答我，他还没有回来。

我想了一想，觉得事情有两个可能：一个是，于廷文是财迷心窍的疯子，他和我讲的话，绝无意义。另一个是，他讲的话，实有其事。当我派小郭去跟踪他的时候，当然我心中认定于廷文是第一类的那种人。

可是如今看来，我的估计不对了，我使郭则清投入了一个极大的危险之中。

我开始为小郭担心起来。而这种担心，越来越甚，一直到午夜，电话铃声才响起来，我从床上一跃而起，抓起了听筒，道：“小郭么？”“不是小郭，小郭出事了！”那正是我经理的声音，我吃了一惊，道：“他出了什么事？他如今在哪里？”“在医院中，他受了重伤，你快来！”

“老天！”我不由自主叫起来，向外看去，天正在下雨，我也来不及更换衣服，就在睡衣外面，穿上了一件雨衣，驾着车，在午夜寂静的道路上飞驰着，二十分钟后，我已然到了医院。

两个警方的人员，已然在等着我，一个是李警官，我们很熟的。我立即问：“小郭在哪里，他出了什么事？我可以见他么？”因为我当时委实是太紧张了，所以顾不得什么礼貌，就这样气急败坏地追问。

他尚未回答，一个医生已然走了出来，道：“恐怕你不能够。”

我吃了一惊，道：“什么？他……他……”我甚至没有勇气将“死了”两个字说出来。因为如果郭则清死了的话，那么，这个有头脑，有前途的年轻人，便等于是我派他去送死的！医生想了一想，道：“他还没有脱离危险期，他的伤非常奇怪，像是被人放在打桩机上，用力压过一样！内脏、骨节，都受到损害，有内出血的现象……”

我不等医生讲完，便知道小郭是受了什么伤的，他当然不是被人放在打桩机下压伤的，而是被身怀高明的中国武术的人打伤了！

小郭虽然也跟着我练过几天拳术，但是如果他遇到了身怀绝技的高手，他没有立即死亡，已然是十分侥幸的事了。我立即问道：“照你看来，他不妨事么？”

医生迟疑地摇了摇头，道：“很难说，如果到了明天早上，他情况还没有恶劣的变化，那么便算是脱离了危险期了。”

李警官立即道：“警方要向他问话，因为另外有一件命案，要听听他的意见。”“另外有一件命案？”我感到越来越不寻常。医生道：“我看至少在一个月内，你这个目的，不能达到，而且在一月后，能不能达到目的，还成疑问。”

我和李警官齐声问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医生道：“他伤得非常重，他能够活下来，几乎是一个奇迹。即使脱离了危险期，他在一个月之间，绝不能开口，而在一个月之后，他是不是会因为脑部震荡过剧而失去一切记忆，也没有办法预料，根据医例，像他这样重伤的人，被救活之后，成为白痴的，占百分之四十，失忆的，占百分之五十六……”

医生说到这里，摊了摊手，不再说下去。李警官在我的肩头上拍了拍，道：“我们出去再说吧！”我心中充满了疑问。根据医生的说法，即使经过一个月的治疗，小郭完全复原的希望，只有百分之四这么少！

我和李警官一齐来到警车上，各自点着了支烟，静默了好一会，他才道：“郭则清是你公司中的职员？”我点了点头，道：“不错。”他又问道：“他平时为人怎么样？”我道：“很好，聪明、有头脑、勤快，有时不免有点童心，但不失为一个有前途的好青年。”

李警官苦笑了一下，道：“童心？当真一点不错，你看，这是我们发现他时，他抓在手中的东西！”他一面说，一面打开了公事皮包，递给了我一样东西。

我一看之下，不由得呆了一呆，道：“这……这是什么意思？”李警官耸了耸肩，道：“除了他自己以外，谁知道那是什么意思？”

我又仔细地看那东西，那是一只用白卡纸摺成的猴子。十足是小学三四年级学生的玩意儿，约莫有十公分长，四公分宽。郭则清虽然有童心，但是却还不至于到这地步，我翻来覆去地看着那只纸摺的猴子，当然，我知道其中必有缘由，但是我却想不出来是什么道理。

我不想将那纸摺的猴子立即交还，我只是问：“你们是在哪里发现他的？”李警官道：“在郊外，一条非常冷僻的小径旁，九时左右，附近的邻人，打电话投诉听到救命的叫声，天下着雨，搜索很难进行，直到近十一时，我们才发觉他，和另一个尸体。”

“另一个尸体？”我一面用心地观察着那只白卡纸摺成的猴子，一面问道：“是谁？”

“我没有法子辨别他的身份，他全身衣服，都被脱去了，他是一个瞎子。”

“一个瞎子？”我几乎叫了起来。“是的，约莫有六十上下年纪，没有任何可以证明他身份的线索，但郭则清的衣袋中，却有着他的名片，使我们知道他是谁。”“那只纸摺的猴子，是抓在他手中的？”

“正是，他紧紧地抓着，我们要用力弄开他的手指，才能取下来——”他见到我不断地在翻来覆去地看着那纸摺的猴子，突然停止了讲话，道：“怎么，这猴子中有什么秘密么？”

我将那纸摺的猴子还了给他，道：“抱歉得很，我发现不出什么，或许将它拆开来，可以有点线索。”我在将那纸摺的猴子还给他的时候，大拇指在一边上，用力的按了一下。

这又是我“非法的举动”之一，因为实际上，我已然发观了一点线索，我的举动，是消灭了这一点线索！因为我想凭我自己的力量，来惩戒伤害小郭的凶徒。

我所发现的线索，是在纸猴子上，有着指甲划过的痕迹。

那些痕迹虽然很淡，但是已足够使我看清，那上面是一个英文字，和两个阿拉伯数字。当然，在我的大拇指用力一按之下，那些痕迹，便消失去了。那个英文字，是一个人名“汤姆生”，而那两个阿拉伯字，则是一个“2”，一个“5”，我记得，两个字离得很远。那当然是郭则清还清醒的时候，所留下的。

我不知道他在跟踪于廷文的过程之中，曾经遇到一些什么事。而这个经过，可能至少在一个月后，方能知道，而更有可能，永远是一个谜。如今，我知道的，是于廷文已然死了，而郭则清留下了“汤姆生 25”几个字，我就要在这一些线索中，去发现这个可能永远是一个谜的真实部分！

这当然是一件极其困难工作，我捧着头，一直到天明，仍然不知道那两个字是什么意思，面对于整件事的经过，仍然是一团糟。

我开了一瓶冻啤酒，作为早餐，打电话到医院中，谢天谢地，小郭的伤势，没有恶劣的变化，也就是说，他已然渡过了危险期。困扰了我半夜的“汤姆生 25”究竟是什么意思，我仍然未曾想出来。

当然，我还有一个线索可循，也是警方所不知道的线索，那便是那个带领于廷文来找我的小女孩子，我记得她是穿了校服来的，而且我更记得她绣在校服上的徽号是什么学校。

我洗了一个冻水浴，静坐了二十分钟，一夜未睡的疲劳，立时驱散（这绝不是什么“神话”，二十分钟的静坐和调匀内息，也就是“内功”的修练，在内功有了基础的人而言，是足可以抵得上八小时的睡眠。）

然后，我再在书桌之前坐了下来，计划今天要做的事。我想了没有多久，便已然出门，首先找到医院中去看小郭。小郭仍然像正常人那样地躺着，全身也仍然扎着纱布，什么线索都不能提供。然后，我和警方通了一个电话，和一个便衣侦探，一起到了那家学校，用了半小时的时间，我便找到了昨天来到我写字楼的那个小女孩子。

我们作了如下的几句谈话：“昨天你带来我办公室的那个人，是你的什么人？”“什么人？”她睁大了眼睛：“我根本不认识他！”

“那你是怎么和他在一起的？”

“噢！他是瞎子，在闹市中过马路是有危险的，我领他过马路，他又请我带他上来，反正我考完了试，有的是时间，我就答应了他。”

我没有理由不相信她的话，只好离开了这家学校，又到发现小郭的地方，徘徊了将近一个小时，仍然一点收获也没有。中午，我颓然地回到家中。

我绝不是一个好侦探，一个好的侦探，必须要受过系统的训练，而我所懂的，却只不过是一些皮毛！我在回家的途中，考虑着要请那几个私家侦探朋友，来帮我忙查明这件事。

才回到家中不久，从我祖父时代起，就在我们家当工人的老蔡，拿了一封电报给我，道：“十一点钟送来的。”

我接过电报来一看，电报发自纽约。

我不禁大是奇怪起来。我的朋友极多，甚至阿拉斯加附近，爱斯基摩村中，也有我的生死之交，但是我绝想不出，有什么人在纽约，会有紧要到这样的事情，而必须拍电报给我！

我想了并没有多久，便拆开了信封，电文很长，只看称呼，我已然一愣，那称呼是这样的：“亲爱的斑鸠蛋！”我几乎按捺不住心头怒火，这是我最感心烦的一天，但是却有人打了一封电报来给我，称我为“亲爱的斑鸠蛋”！我手一挥，想将那封电报，随手扔去，不再去看它。可是，就在电报将要脱手的一刹那，我陡地想起了“斑鸠蛋”三个字来。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，久远到我自己也几乎想不起来了，但是却还有人记得。那大概是我十四岁那年的事情吧，那时，我们还住在平静的乡村之中，有一天，我在田野中找斑鸠蛋，却被一条大蜈蚣在脸上爬过，肿着脸回到家中，涂上了黑色的药膏，从那个时候起，一直到我脱离了童年，人家只叫我“斑鸠蛋”而不叫名。我不再讨厌这个称呼了，反而感到一阵亲切的感觉。我展开电文，看下去，那电报同信一样，可见发电人是如何地有钱而且不重视金钱。电文道：“你想不到我会拍电报给你吧，我是谁，你猜一猜。猜不到，请看最后的署名。”我立即知道，那一定是一个女孩子，女孩子最喜欢这一套！你猜我是谁啊？谁耐烦猜呢？我立即看电文最后的署名，那是再长也不能长的一串：“不懂事的小花猫、